井研县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决算和 2024 年 1 月 至 6 月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一、2023年收支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8419 万元,为预算的 96%,同口径增长 21%;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96989 万元、上年结余 19837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7896 万元、调入资金 22693 万元,收入总量为 295834 万元。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6710 万元,完成变动预算的 90%,同口径下降 8%;上解支出 18221 万元、偿还地方政府一般债务 14939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65 万元,支出总量为 270435 万元。收入总量减去支出总量后,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 25399 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与向县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收入总量增加 24159 万元,增加原因是: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9438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增加 14796 万元,从政府性基金调入资金减少 75 万元;支出总量增加 14831 万元,增加原因是:债务还本支出增加 14739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65 万元,上解支出减少 473 万元。因此,一般公共预算结转增加 9328 万元。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是: 税收收入 22519 万元, 为预算的 105%,

同口径增长 12%, 主要包括增值税 8735 万元, 为预算的 100%; 契税 4653 万元, 为预算的 155%; 企业所得税 2908 万元, 为预算的 83%, 主要是减税降费力度增加,企业所得税较预期减少。非税收入 15900 万元, 为预算的 86%, 同口径增长 38%, 主要是增加市政公共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10083 万元(一次性收入)。

支出决算主要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468 万元,完成变动预算的 100%;公共安全支出 9275 万元,完成变动预算的 100%;教育支出 40568 万元,完成变动预算的 92%;科学技术支出 126 万元,完成变动预算的 2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769 万元,完成变动预算的 100%;卫生健康支出 22286 万元,完成变动预算的 100%;交通运输支出 3439 万元,完成变动预算的 79%;金融支出 212 万元,完成变动预算的 100%;住房保障支出 10624 万元,完成变动预算的 10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87 万元,完成变动预算的 100%;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4088 万元,完成变动预算数的 100%。

2023年县级结转资金 25399 万元, 主要包括: 农林水方面 19695 万元, 教育和科技方面 3398 万元, 一般公共服务和其他社会管理等方面 2306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年度县级政府性基金收入56032万元,为预算的48%,主要受市场需求等因素影响,计划出让土地未全部实现出让;加

上上级补助 276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54300 万元、上年结余 33443 万元,收入总量为 146535 万元。

县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78382 万元,完成变动预算的 65%;加上上解支出 14 万元、调出资金 22668 万元、偿还地方政府专项债务 2900 万元,支出总量为 103964 万元。收入总量减去支出总量后,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资金 42571 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与向县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收入总量增加 2900 万元,增加原因是:债务转贷收入增加 2900 万元;支出总量增加 2825 万元,增加原因是: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减少 75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增加 2900 万元。因此,政府性基金预算年末结余资金增加 75 万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10万元、上年结余27万元,收入总量为37万元。

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3万元、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资金25万元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结转9万元。

与向县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无变化。

(四)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 债务限额情况。

省财政厅 2022 年下达我县债务限额 314835 万元, 2023 年下 达净新增债务限额 56778 万元, 收回结存限额 7616 万元, 2023 年债务限额 363997 万元。

2. 债务余额情况。

2022 年全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300431 万元。2023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54500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31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51400 万元。新增世行贷款 57 万元,主要用于长江上游森林生态系统恢复项目。因世行贷款汇率变动增加贷款余额 238 万元。偿还到期一般债券本金 200 万元。2023 年年末我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35502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20723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234303 万元。

3. 债券使用情况。

- (1)一般债券。2023年新增一般债券资金主要用于水利、 社会事业等项目,其中小型水库安全运行项目 194万元、井研中 学迁建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2906万元。以上一般债券资金均按规 定使用拨付。
- (2)专项债券。2023年新增专项债券资金主要投向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乡镇卫生院、城市停车场等领域。其中:井研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发行3220万元、四川井研经济开发区B区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发行21000万元、井研县中医医院马踏分院建设项目发行9000万元、井研县中医医院周坡分院建设项目发行9000万元、井研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建设项目发行4800万元、大佛水库封闭式管道供水项目发行1500万元、井研县2023年度城市停车场项目发行2880万元,以上专项

债券资金均按规定使用拨付。

4. 债务付息情况。

2023年专项债务付息及兑付服务费 6482 万元, 一般债务付息及兑付服务费 4088 万元。

5. 债务风险情况。

2023年我县法定债务率为 123%, 一般债利息支出率 1.73%, 专项债利息支出率 9.90%,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法定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办法的通知》标准,目前我县风险指标均在风险警戒线以下,风险持续可控。

(五)2023年县级决算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1. 县级预备费、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及预算周转金情况。

2023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年初安排预备费 3000 万元,无预算调整,实际支出 3000 万元,主要用于信访维稳、应急救灾等方面。

2023年初,县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3706万元,加上2023年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65万元后,2023年末县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4271万元。

2023年县级预算周转金规模没有发生变化,周转金余额为0万元。

2. "三公" 经费使用情况。

2023年县级"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合计997万元,较预算增加58万元,分别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841万元,较

预算增加 188 万元; 公务接待费 153 万元, 较预算减少 132 万元; 因公出国(境)费用 3 万元, 较预算增加 2 万元。

3.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我县持续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出合《2023年县级政府预算绩效评价指标分工方案》《井研县县级财政预算绩效结果应用管理办法》等,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规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积极组织开展新增重大政策、重大项目事前绩效评估,2023年对全县49个新增重大政策及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共计调减财政资金643万元,从源头上防止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性。持续推进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对全县所有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运行监控,从监控结果来看,绝大部分项目预期完成率在95%以上,预期效果实现程度优。扎实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对全县各镇和县级各部门全部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在各部门开展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的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在各部门开展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的评的基础上选取9个专项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覆盖7个县级部门,涉及财政资金17141万元,并针对项目存在的问题点对点提出多条改进措施建议,持续优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二、2024年1月至6月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

1月至6月,完成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5353万元,为预算的72%,较去年同口径增长33%。其中:税收收入15350万元,同比增长31%,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61%,主要包括增值

税 5980 万元,企业所得税 2954 万元,契税 2029 万元,耕地占用税 1122 万元,城市维护建设税 836 万元,个人所得税 521 万元;非税收入 10003 万元,同比增长 3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17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1%,较上年同期增支 3625 万元,增长 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月至6月,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40087万元(其中: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39807万元),为预算的36%,同比增收30799万元,增长332%。政府性基金预算实现支出36520万元,同比增加8183万元,增长2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 0 万元, 支出 0 万元。

(四)地方政府债务。

截至2023年末,省财政厅下达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363997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29318万元、专项债务限额234679万元。截至2024年6月底,新增2024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46633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3233万元、专项债务限额43400万元,全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410630万元,其中,一般债务总限额132551万元,专项债务总限额278079万元。

截至 2023 年末,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355026 万元,其中:一 般债务余额 120723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234303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底,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 2700 万元,安排两个建设项 目(井研县应急救援能力提升项目发行 810 万元、四川帛宇至井研茫溪新建 110 千伏线路项目发行 1890 万元),新增世行贷款转贷收入 397 万元,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35812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23820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234303 万元。

三、落实县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决议情况

- (一)积极向上争取资金,助力高质量发展。细研《2024年争取上级资金政策汇编》,紧盯国家政策导向和投资方向,用好积极财政政策。修订完善《井研县 2024年向上争取资金考评细则》,增强部门工作积极性。截至 2024年6月底,收到财政上级补助收入 164928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 2700 万元,合计167628 万元,同比减少 3%。其中,增发国债资金 1165 万元,中央预算内资金 2800 万元。做好 2024年井研经开区 C 区食品产业园区、特色产业园区、马踏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新增专项债券5.5亿元申报发行工作,全力支持园区项目建设。
- (二)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增进民生福祉。落实好教育、 养老、医疗、优抚等方面的补助政策,不断完善分层分类社会救 助体系,织密扎牢民生兜底保障网。按中省标准,足额编制"三 保"预算13.22亿元,严格支出序列,确保"三保"按时足额支 出,各项惠民政策落到实处。
- (三)优化支出结构,确保财政平稳运行。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思想,将党政机关要习惯"过紧日子"作为财政工作指导方针。统筹调度好各类资金,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突出轻

重缓急,严控一般性和非必要支出,强化重大战略任务和基本民生保障,做到"小钱小气、大钱大方"。

(四)严肃财经纪律,增强监督治理效能。认真开展 2024年度财经纪律重点问题监督检查,完成 2023年度财经纪律重点问题专项整治整改工作。顺利完成 2023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有效提升内部管理水平。强化"一卡通"领域监管,2024年上半年共完成市局移交的 11条疑似问题、数据的核查及整改工作,提升为民服务水平。认真完成县委巡察办发现的有关问题的督促整改工作,增强监督治理效能。

四、2024年下半年财政工作打算

- (一)增强财政调控能力。加强收入征管,坚持"应减尽减、应退尽退、应收尽收"原则,确保各项税费优惠政策落地落实,提高收入质量。积极争取资金,深入研究中央、省、市财政工作会议精神及相关利好政策,紧盯乡村振兴、公共卫生、教育及社会保障重点领域,做好中央预算内资金、专项债、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争取工作。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科学合理调度资金,优先保障重点支出需求。
- (二) 牢牢守住安全底线。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平衡好促发展和防风险关系。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和偿付支出等刚性支出,防范财政支付风险,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加强财政风险防控和隐性债务化解,严格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会监督,做好财会监督与各类监督贯通协

同。

- (三)持续深化财政改革。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持续推进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体系建设,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再上新台阶,不断提高财政政策效能和资金使用效益。
- (四)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全面贯彻 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主动接受人大监督。落实县人大及其常委 会有关决议,积极主动回应人大代表关切,认真办理代表建议意 见,更好服务人大代表依法履职。